

适应形势任务变化 弘扬脱贫攻坚精神 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上接第一版)全国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工作推进会8日在宁夏银川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重要指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胡春华出席会议并讲话。他强调,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深刻认识新发展阶段坚持和完善东西部协作和定点帮扶工作重大意义,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要抓紧推进东西部协作结对关系调整,确保帮扶工作和干部队伍平稳过渡。要加快探索协作帮扶方式,着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产业转移,

强化市场合作,提升社会事业发展水平,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中央单位要继续做好干部选派、资金支持、产业就业帮扶等工作,支持定点帮扶县加快发展。

会上举行了东西部协作签约仪式,通报了东西部协作工作有关情况。宁夏、北京、江苏、福建、广东、贵州、甘肃有关负责同志在会上发言。

承担东西部协作帮扶任务的有关省区市、中央单位定点帮扶牵头部门负责同志,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主要负责同志等参加会议。

用审判执行效果检验教育整顿成效

本报讯(记者 陈永团 通讯员 马殿力)4月7日下午,周口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路云一行到川汇区人民法院督导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

路云一行先后实地查看了川汇区法院诉讼服务中心、信访接待室、审判庭、队伍教育整顿办公室等场所,路云认真听取了川汇区法院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查阅了队伍教育整顿学习资料、教育整顿工作日志等,并对川汇区法院队伍教育整顿工

作开展情况给予了充分肯定。

路云指出,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提出的新要求,是进行政法战线自我革命的新举措,是回应人民群众新期盼,是担负起新时代职责使命的重要举措。她强调,接下来的工作中,川汇区法院要将队伍教育整顿成果转化成工作成果,用审判执行效果提升来体现队伍教育整顿成效,努力打造一支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法院铁军。^{②9}

努力打造有气质有温度的城市

本报讯(记者 彭慧)4月8日上午,我市召开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和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办公室成员单位第一次工作协调推进会议暨中心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会议。副市长王宏武出席会议并讲话。

王宏武指出,目前我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和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工作开展得有声有色,亮点纷呈,城市形象不断提升,市民归属感、自豪感不断增强。创建要坚持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真正体现“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重要城市建设理念,让群众得实惠、享幸福,让城市更具温度更有品质。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坚持规划理念、大局理念和系统观念,严格按照创建标准,倒排工期,积极作为,迅速查漏补缺、完善提升,共同缔造人民满

意的城市。针对智慧城管系统移送的案件,相关单位要立即行动、逐项整改,保证按时销账。创建工作督导组要定期开展全面巡查,暗访督查、定点检查,对各单位履职尽责情况严格进行跟踪问效。

王宏武强调,城市“三分建、七分管”,要不断深入挖掘城市内涵,提升城市气质品位。要克服“意识差、标准低、不过硬”的敷衍态度,用绣花功夫建设城市、管理城市,一个点一个点地绣,一块区域一块区域地提升,通过不断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绿化提升改造、市容市貌人居环境改善,加快补齐各项短板,让城市从“面子”到“里子”、从颜值到内涵实现双提升,最终将我们的家园打造成一个生态宜居、花园锦簇的“公园城市”。^{②3}

商水县:营商环境好 企业送锦旗

本报讯(记者 付永奇 通讯员 罗东新)4月7日,河南普爱饲料股份有限公司将两面写有“廉明高效、热情服务”“服务热情周到,办事认真高效”的锦旗送到商水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简称商水县政数局),对该县政数局不动产登记窗口优质、高效、热情、快捷的服务表示感谢。

4月2日晚上7时,河南普爱饲料股份有限公司因扩大生产规模,急需办理不动产抵押登记。该县政数局局长杨志梅详细了解该企业的困难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人员,为企业开辟绿色通道,安排商水县政数局不动产登记窗口工作人员积极配合,窗口负责人王建国现场指导窗口工作人员协同配合,帮助该企业完善相关资料,在1小时内完成了申请受理、缮证2个环节,加班加点为该企业办理了相关抵押登记业务,将不动产抵押登记证明发放到该企业手中,帮助企业解了燃眉之急,为企业扩大生产规模奠定了基础。^{②5}

商水县政数局不动产登记窗口优化办事流程,压缩办事时限,实现了“一次办、马上办、就近办”,将“311”业务模式提速为“111”模式,即一般登记1天办结,抵押登记1天办结,其他(查封、查询、注销等12项)业务1小时内办结。创新服务模式,实行智能审批,以智能审批代替人工审核,实现“三秒行动”模式,即“秒审、秒批、秒办”,提高服务质量与办事效率。今年以来,共办理不动产一般登记3292件,抵押类登记1382件,注销类登记292件,全程帮办496件。

下一步,我局将创新举措,创先争优,大力推进一网通办的最多跑一次改革,不断拓展互联网+政务服务覆盖面,加大统一受理力度和不见面审批的推广应用,打造全市一流的政务服务平台,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切实增强企业和群众对“放管服”改革的获得感和满意度,全力助推商水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杨志梅表示。^{②5}

优化营商环境 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春季绿植养护正当时,4月8日上午,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的园艺工人正在修剪周口大道边的绿植。记者 孙安平 摄

周口“党史夜校”让16万党员从延安精神中汲取力量

本报讯(记者 杜林波)4月7日19时,由市委组织部主办,川汇区委组织部承办的“党史夜校”第6讲开讲。中国延安干部学院教学科研部副教授、南开大学政治学博士薛琳受邀为大家进行授课。

薛琳作了题为《光辉的历程 伟大的精神——党中央在延安十三年》的专题讲座,从形成一个成熟集体、推进一项伟大工程、找到一位真

治方向,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创业精神”为核心内容的伟大延安精神,培育了一代代中国共产党人,是我们党的宝贵精神财富。延安精神将成为我们在未来奋斗中取之不竭、用之不尽的强大精神动力。

大家一致表示,要永远保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执政理念,保持一切为了

人民根本利益的价值取向,保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

据悉,“党史夜校”学习教育使用全市党员教育视频会议系统。第6讲夜校覆盖市行政中心、市委党校、全市各县(市、区)、各乡镇(办事处)、各行政村、市管高校、部分两新党组织,以及北京、广州、深圳、成都等地的驻外党支部近5000个分会场,大约16万党员参加学习。^{②8}

市委党校春季县处级班召开党性分析会

本报讯(记者 李莉 通讯员 姬留全)为进一步深入推进党史教育活动走深走实,切实巩固党校课程学习成果,4月7日下午,市委党校春季县处级班级组织召开党性分析交流会。

分析会上,10余名学员围绕弘扬革命传统、强化党性修养、坚守初心使命、提升履职能力等方面内容,

结合个人经历、工作职责等畅谈了对党性修养的理解和认识,并分析个人党性修养中存在的问题,查找整改办法,明确今后加强党性锤炼的努力方向。

通过学习交流,学员们认识到在新时代要勇于担当作为。奋斗“十四五”,奋进新征程。每一个人的内心深

处都应时刻怀有浓厚的家国情怀,把个人理想融入国家梦、民族梦,把爱国之情、报国之志融入改革发展的伟大事业之中、融入人民创造历史的伟大奋斗之中,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而努力。

学员们纷纷表示,要坚持正确的政治立场,滋养初心、淬炼灵魂,加

强党性修养,强化使命担当,提升能力本领,把党史学习教育的成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去,学以致用、用以促学,把学习成果不断转化为解决实际问题、推动实际工作的过硬本领和能力,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积极贡献力量。^{②7}

我市明确今年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目标

本报讯(记者 窦娜)近日,市公共机构节能工作领导小组印发《2021年周口市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安排》(简称《工作安排》),要求全市各级公共机构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绿色低碳发展为目标,以节约型机关创建为主线,健全体制机制,强化监督管理,为“十四五”公共机构节能工作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今年,我市将全面推进节约型机关

创建行动,充分发挥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和能效领跑者的示范引领作用,通过典型示范带动节约型机关创建工作,力争2021年底前市直机关本级创建率不低于70%。持续开展“光盘行动”等节约粮食活动,推动餐饮浪费监管常态化、长效化。认真做好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大力推动第一批示范点建设;落实国家塑料污染治理要求,推动公共机构2021年底前全面停止使用《公共机

构停止使用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制品名录(第一批)内的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制品。大力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在节能改造、日常应用更新等工作中持续推广应用新能源、新技术、新产品。

《工作安排》还对公共机构节能节水改造、能耗统计监督管理、节能宣传教育等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

“公共机构虽不是能源资源使用的‘大户’,却是能源资源节约的‘门户’,

做好这一领域工作对全市能源资源节约、生态环境保护具有示范引领作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张洪纲表示,全市各级公共机构要切实增强能源资源忧患意识和节约意识,弘扬中华民族勤俭节约的传统美德,践行绿色办公、绿色消费、绿色出行,形成健康、文明、节约、环保的工作和生活方式,争做能源资源节约、生态环境保护的传播者、推动者、实践者、示范者。^{②5}



日前,商水县高效示范区内的连片麦田一望无垠,田间麦苗翠绿茁壮,长势喜人。近年来,商水县倾力打造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引进了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智慧农业”,真正实现了“田成方、林成网、渠相连、路相通、旱能浇、涝能排”,做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记者 孙安平 摄

河南省宗教事务条例(摘要)

《河南省宗教事务条例》于2019年11月29日经河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自2020年3月1日起施行。

第四条 各宗教应当坚持我国宗教的中国化方向,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抵制境外势力利用宗教进行渗透,抵制商业化倾向。鼓励各宗教对教规教义作出符合当代中国发展进步要求、符合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阐释,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组织宗教教职员到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中华文化教育基地开展爱国主义教育。

第六条 宗教活动必须在宪法和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坚持宗教不干预行政、司法、学校教育和社会公共教育的原则。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利用或者假冒宗教进行危害国家安全、破坏社会秩序、损害公民身体健康、妨碍国家教育制度,以及其他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公民合法权益等违法犯罪活动。

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在不同宗教之间、同一宗教内部以及信教公民与不信教公民之间制造矛盾与冲突,不得宣扬、支持、资助宗教极端主义,不得利用宗教破坏民族团结、分裂国家。

和进行恐怖活动。

第七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宗教工作,建立健全宗教工作考核等机制,协调宗教事务管理工作,保障工作力量和必要的工作条件,加强对宗教工作人员的管理和培训,提高业务能力和水平,为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和宗教活动场所提供公共服务;加强基层宗教工作,推进宗教管理联合执法,依法规范宗教事务,建立健全县(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宗教工作机制。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宗教事务部门依法对本行政区域内涉及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宗教事务进行行政管理,教育、公安、民政、自然资源、住房城乡建设、文化和旅游、应急管理等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依法负责有关的行政管理工作。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做好本辖区的宗教事务管理工作,保障必要的宗教工作经费,配备宗教工作助理员,明确村(社区)宗教工作协

理员。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应当依法协助人民政府管理宗教事务,发现非法宗教组织、非法宗教活动场所、非

法传教人员、非法宗教活动及其他违法、违规、干涉基层公共事务行为的,及时向当地人民政府或者宗教事务、公安等部门报告。

第十条 宗教团体和寺院、宫观、清真寺、教堂(以下称寺观教堂)开展培养宗教教职员的宗教教育培训,学习时间在三个月以上的,应当报省辖市人民政府宗教事务部门审批;不足三个月的,应当向主管的人民政府宗教事务部门备案。全省性宗教团体开展培养宗教教职员、学习时间在三个月以上的宗教教育培训,应当报省人民政府宗教事务部门审批。

宗教教育培训应当在人民政府宗教事务部门审批或者备案的地点进行。

第十九条 宗教活动场所在建筑物、构筑物外部设置宗教标识物,应当与周边整体环境风格相协调。

第二十二条 宗教活动场所应当成立管理组织,实行民主管理。

宗教活动场所管理组织成员,经

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